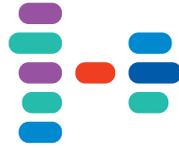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FE HEALTHCARE GROUP LIMITED**

**蓮和醫療健康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8)

### 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10及3.21條

茲提述蓮和醫療健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陳文喬先生辭任以及本公司不符合上市規則第3.10及3.21條之規定。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物色合適人選以及完成甄選、招聘及提名程序以填補空缺，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向聯交所申請豁免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10及3.21條之規定(「豁免申請」)。於本公佈日期，聯交所正在考慮上述豁免申請。

董事會將盡最大努力於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物色合適人選填補空缺，以符合上述規定。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佈。

承董事會命  
蓮和醫療健康集團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原立民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原立民先生(行政總裁)

逢震先生

文偉麟先生

黃志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憲亮博士

趙曉宏博士